

(上接B770)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6年4月26日,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5号),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通告: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拍卖已全部拍。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情况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的拍卖结果显示,2026年4月27日10时起至2026年4月28日10时止,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荣盛控股持有的公司股票13,249万股,因无人报名已流拍。

二、相关情况说明和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荣盛控股持有公司股份751,611,5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9%,本次流拍的股份后续是否会被法院继续执行其他司法程序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后续进展,积极做好相关工作,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荣盛控股通知函。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63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 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本着谨慎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主要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情况概述

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资产负债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具体如下:

科目	当期计提金额(元)	计提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3,801,785,788.16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172,184,816.03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减值准备。对于股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金融资产(除应收账款以外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合计	4,973,970,604.19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一)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开发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开发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开发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

综上,公司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参照目前市场价格和项目的实际销售情况,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801,785,788.16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按上述原则,本期共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172,184,816.03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4,973,970,604.19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61,210,745.97元。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62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9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5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不能出现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9、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2026年5月25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说明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公司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0	《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100	《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及审计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100	《公司202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100	《关于选举补选到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100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100	《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二)、受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文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28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27日—5月28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六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0567;

联系邮箱:zhengqunabu2146@163.com;

联系人:梁翊。

4、会议费用:参加股东大会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说明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按所行投票比例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100	《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及摘要》	√			
3100	《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及审计报告》	√			
41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100	《关于选举补选到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6100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7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说明:请在“赞成/反对”栏目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示:是 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〇二六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2026年5月25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61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 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北京道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27,545,118.94元,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9,026,430,292.75元;公司实收股本金额为94,348,163,851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2025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市场环境与前所未有的经营压力,公司在政府及专班的关心与支持下,公司通过总分联动、强化法务、财务等职能条线的协同攻坚,用水滴石穿、绳锯木断的精神解决一个又一个难题,积极化解多重债务、经营债务,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的底线。但受行业持续调整、市场需求较弱以及债务包袱沉重等诸多因素叠加影响,2025年经营业绩未能实现盈利,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1.房地产行业项目开发结算规模显著下降,毛利率仍处低位,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业务结算利润主要对应2021年至2024年开发销售的项目以及2025年消化的现房和准现房库存,这些项目的地价获取成本较高,项目销售价格不达预期,导致报告期内结算毛利总额大幅减少。

2.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房地产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对部分房地产项目的存货计提相应的减值。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为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以“化解风险”作为经营总战略,贯穿经营管理全过程,各环节,作为所有经营决策的出发点与落脚点,以高度的责任意识严守战略底线,保障公司经营稳健有序。具体措施为:

1、化解公司债务风险,保障公司经营可持续发展

2025年,公司直面严峻的行业形势,用使命、责任、勇气、毅力和办法完成多项债务重组,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协议,签订了《债务重组合同》,减轻了公司债务压力,有助于促进公司经营调整、可持续发展。

面对当前债务风险,为高效实现风险化解目标,公司将继续集中优势资源,重点推进三项具体工作:

1. 严格化债聚焦日常经营重点业务领域,提前排解化解计划,创新化解模式,确保落地见效;金融化债严格恪守监管底线,强化与金融机构的协同合作,持续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债务重组坚持“一项目一策”精准施策,实现“优化、消险、盘活”三位一体,推动资产价值最大化。

2. 公司还将紧密围绕战略路径,积极把握市场窗口期,统筹债务重组与业务优化,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与回报的前提下,积极推动相关项目落地实施,从而实现公司规模、盈利能力及整体价值的提升。

3. 多措并举守住净资产与现金流生命线。  
在提升净资产方面,公司将结合行业化债政策,通过多元化、市场化等方式,降低存量负债,严控资产折损,优化资产负债,聚焦投入产出效能,提升资产运营质量。

在提升净现金流方面,公司将聚焦销售回款、资产处置、款项清欠三大渠道,明确目标,细化举措,强化管控,同时严控现金支出,优化资产配置,筑牢资金链安全防线,为风险化解与持续经营提供保障。

3. 聚焦“保交楼”履约责任,打造“好房子”  
“保交楼”是房企生存发展的生命线,维护社会稳定的压舱石以及重塑市场信心的关键点,公司将继续聚焦“保交楼”核心履约责任,统筹内外部资源攻坚项目建设与交付难点,严控工程质量,提升服务品质,维护品牌公信力与业主权益,履行房企社会责任。

针对已交付项目,公司将持续跟进业主需求,优化售后维保服务,及时响应解决业主诉求,不断提升项目经理责任意识、管控交付验收工作,公司将倒排建设工期,压实主体责任,保障施工“好房子”,严把建材质量关,施工安全关,竣工交付关,在确保按时交付的基础上,打造品质过硬、居住舒适的“好房子”,稳步修复市场信心,为公司平稳经营筑牢基础。

4. 产业公司“由辅转主”,培育新的发展动能

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出发,公司将不断推动各产业公司实现“由辅转主”战略转型,充分发挥各板块优势,培育新的增长动能。其中:

1. 物业公司抢抓物业服务升级机遇,布局物业服务新赛道,全力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康旅事业部精准把握文旅地产发展趋势,主动适配市场需求变化,聚焦管理输出核心业务,培育新利润增长点;

2. 实业公司坚守“保交付”核心履约责任,严格按照交付节点推进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按时交付、品质达标,并做好债务化解与成本管控,助力公司净资产保值增值;

设计公司将持续加大外部市场开拓力度,依托专业优势提升服务品质,拓展业务边界,为公司创造更多营收价值。

5. 加强项目运营管理,努力提高产品竞争力,控制成本,增强项目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紧跟国家高质量发展导向,深耕项目管理,优化产品设计,严控工程建设质量,实施全流程品质管控,匠心打造“好房子”,以优质服务和产品,满足客户高品质居住需求。

同时搭建全面周期成本管控体系,从项目拿地、规划设计到施工建设全环节压实成本控制管理,精准管控各项运营成本,进一步优化项目投入产出,稳步提升单个项目的盈利空间,夯实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基础。

6. 锻造攻坚铁军,筑牢风控保障体系

全体人员牢固树立制度思维,构建风险防控铁城墙。紧紧围绕保资产、消风险、守底线的工作目标,加强风险防控的体系化、制度化、标准化建设,构建“集团统筹、大区主责、职能支撑、全员参与”的团队凝聚力,形成防控合力。  
锻造攻坚铁军,实施精益管理。公司各级管理干部要发挥好引领和示范作用,坚守文化、不忘初心、保持定力、敢于突破。员工要主动担当、以干成事为荣。整支队伍必须在坚持中站稳脚跟,在攻坚中成就事业,推动公司尽早脱险解困,实现正常化。

7. 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和经营决策机制,强化董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和内部审计稽核的监督职能,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与合规性,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管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搭建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平台,着力提高中小投资者的参与度,树立良好的服务意识,进一步树立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理念。积极探索,规范操作,努力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水平,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60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全体委员均回避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2026年是公司脱险解困的关键之年,也是实现业绩突破和“保交房”、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阶段。面对依然严峻的外部环境与艰巨的内部攻坚任务,为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力,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全面达成,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行业状况、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制定本方案。

一、适用范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构成

(一)公司独立董事只领取董事津贴,津贴为每人25万元/年。

(二)未在公司任职、不直接参与经营管理的非独立董事,只领取董事津贴,津贴为每人5万元/年。  
(三)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四)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分工,根据公司薪酬制度,结合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综合因素领取薪酬。标准年薪由基本年薪和年度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

1.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经营管理规模和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级,从业经验、工作特征与管理幅度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等因素综合确定,基本年薪占标准年薪30%。基本年薪中,固定薪酬占比占60%,绩效薪酬占比占40%。

2.年度绩效薪酬:年度绩效薪酬占标准年薪20%,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归母净利润)增长率分阶段发放比例,期末结合业绩表现进行核定,并关联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后发放。

四、薪酬发放

(一)公司独立董事和未在公司任职、不直接参与经营管理的非独立董事的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二)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